## 管制人員的答覆

## （問題編號：2540）

總且：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食物環境衞生署署長（劉利群）
局長
（49）食物環境衞生署
（－）沒有指定
（2）環境衔生及有關服務

問題：
1．於2019／20年及2020／21年，私營骨灰安置所發牌委員會修訂及預算的開支為何？涉及行政支援的人手編制分別又為何？

2．於2019／20年，私營骨灰安置所發牌委員會處理的發牌申請數目為何？已批准發牌的數目又為何？預計2020／21年會有多少宗申請？預計由申請至批准一般需時多久？

3．請列出現時已獲發牌的私營骨灰安置所名稱。

##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立法會内部參考编號：20）

答覆：
1．私營骨灰安置所發牌委員會（發牌委員會）的開支及為其提供行政支援的人手已納人食物環境衛生署轄下私営骨灰安置所事務辨事處（骨灰所辦）的預算開支内。在2019－20年度，骨灰所辦約有 60 名人員，修訂預算為 7,492 萬元。在2020－21年度，骨灰所辨的人手將增至約 70 人，預算開支為 8,360 萬元。

2．在2019－20年度，發牌委員會批出3個牌照，原則上同意兩宗牌照申請，原則上同意1宗暫免法律責任書申請，以及拒絕了 15 組指明文書申請 （包括12項牌照申請）。截至2020年3月6日，發牌委員會正在處理由 116 間私營骨灰安置所提交的指明文書申請（當中 91 間提交了牌照申請）。在2020－21年度，發牌委員會會繼續處理這些申請。發牌委員會處理每宗牌照申請所需的時間視乎個案的實際情況，尤其是取決於私營骨灰安置所本身是否已符合《私營骨灰安置所條例》（第630章）就牌照申請的所有規定和發牌委員會的指明要求（包括規劃，土地，建築物，

消防安全，機電安全，管理方案，處所使用權，環境保護等方面的要求），以及申請人是否已提交足夠文件證明私營骨灰安置所已符合該些要求。骨灰所辦在收到所需文件或資料後會徵詢各有關部門的意見，然後通知申請人跟進及提交報告，有關報告會交由有關部門審核。骨灰所辦確定個別牌照申請已符合申請要求後，會隨即安排提交發牌委員會定奪。

3．截至2020年3月6日，發牌委員會已共批出5個牌照，涉及的私營骨灰安置所包括思親公園，志蓮淨苑普同塔，善緣，沙田寶福山（不包括妙景堂）及東華義莊。此外，發牌委員會原則上同意兩宗牌照申請，涉及的私營骨灰安置所包括羅漢寺普同塔及蓬瀛仙館；並原則上同意 1 宗暫免法律責任書申請，涉及的私營骨灰安置所為省善真堂。

